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3 年 3 月 23 日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在能源转型背景下，煤炭行业将面临环保、碳排放、社会舆论、市场定价等多重因素影响，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目前，世界经济形势复杂严峻，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坚持战略定力，全面践行“存量提效、增量转型”发展思路，深化企业改革，强化科技创新，推进转型升级，加快产业结构调整。通过加强经营管理，严格预算执行，强化监测分析，努力实现公司经营发展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2.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主要产品价格受供需关系、产品特点、运力、天气等多重因素影响，走势往往难以准确判断。其中烯烃产品存在一定对外依存度，国际油价波动对烯烃价格走势和煤制烯烃的盈利水平具有较大影响，尿素需求仍将表现为季节性周期。公司将加强市场研判，灵活调整营销策略，健全完善差异化产品“产销研”协同机制，进一步强化副产品营销管理，提高产品盈利能力。依托现有营销渠道，稳步开展煤化工产品国内贸易和国际化业务，拓宽自主经营创效途径。

3.安全生产风险

基于行业的固有特性，公司所属的煤矿和煤化工企业受自然条件、生产特点等影响，存在高温高压、易燃易爆、矿井瓦斯、透水、冒顶、冲击地压等安全风险。公司将不断完

善安全管理体系，持续强化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狠抓安全责任落实，定期组织应急演练，超前治理重大灾害，进一步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和排查整治事故隐患。持续加大安全投入，推进智能化、标准化、安全高效矿井建设，强化安全素质提升，加强安全基础建设，提升公司本质安全水平。

4.项目投资风险

新投资项目从可行性研究到投产见效往往需要较长建设周期，由于项目立项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受项目所处行业及相关行业政策调整、经济周期波动、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影响，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实际收益率与预期可能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将努力加强项目前期工作，积极谋划项目申报，加快相关审批手续办理，有序推进项目可行性研究和专题论证审查，合理把握投资规模和节奏，严格控制投资成本，保障资金投入安全，加强项目开工条件的合规审核，紧盯项目建设进度管理，有效防范项目投资风险。

5.环境保护风险

在国家“双碳”目标战略背景下，公司所属的煤炭、煤化工和火电板块企业因自身的行业特点，将面临水资源管理、节能减排、环境监管政策，环境治理等诸多挑战。公司继续坚持绿色低碳的发展方向，对标“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不断健全生态环保风险管控体系，加快推进大气、固废、废水、生态等重点环保项目建设，加强生态环保日常管理和统计监测，持续开展治污减排和生态治理，强化生态

环保考核问责，有效化解生态环境风险。

6.成本上升风险

煤矿井下地质条件复杂多变，开采难度大、成本高，叠加煤炭开采资源成本、环境成本、安全成本、运输成本以及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煤炭企业成本压力。公司继续加大成本管控力度，开展成本差异分析，强化标准成本和定额管理。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优化生产工作面布局，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材料采购成本和单耗水平，不断创造成本竞争新优势。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7
一、企业基本情况.....	7
二、对应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8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11
一、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11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调整情况.....	13
三、报告期末存续及报告期内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四、含权条款、投保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3
五、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	14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5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5
二、财务报告非标准意见情况.....	15
三、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15
四、报告期内合并报表是否发生亏损超过净资产规模 10%的情况	15
五、受限资产情况.....	15
六、对外担保金额及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16
七、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16
八、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情况.....	17
第四章 财务信息	18
第五章 备查文件	19
一、备查文件.....	19
二、查询地址及网站.....	1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发行人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 企业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煤能源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外文简称(如有)	China Coal Energy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258,663,400 元
公司实缴资本	人民币 13,258,663,400 元
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及邮编	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100120
公司网址	www.chinacoalenergy.com
电子信箱	IDR@chinacoal.com

(二) 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

姓名	柴乔林
职位	首席财务官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电话	010-82236028
传真	010-82256484
电子信箱	IDR@chinacoal.com

(三)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的变更情况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况
彭毅	副董事长(代行总裁职责)	离任, 不再代行总裁职责
赵荣哲	非执行董事、总裁	聘任
张国秀	副总裁	聘任

(四) 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控股股东对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性的要求，未发生控股股东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发行文件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并披露相关情况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发行文件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业务发展目标、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发生的重大变化，以及上述重大变化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业务发展目标、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

（七）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其他有息债务的逾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逾期金额、发生原因及处置进展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其他有息债务未出现逾期情况，到期债务均已按期偿还。

二、对应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时间	审计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名称
2015 年度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湖滨路 202 号 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王斌红，梁欣
2016 年度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	上海湖滨路 202 号	李燕玉、梁欣

审计时间	审计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名称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2017 年度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徐斌、苗振宇
2018 年度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徐斌、苗振宇
2019 年度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徐斌、苗振宇
2020 年度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徐斌、苗振宇
2021 年度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徐斌、苗振宇
2022 年度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钟丽、解彦峰

报告期内，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 号）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公司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符合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主承销商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信息如下：

债券简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9 中煤能源 MTN0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 大街 25 号	陈琳、王文俊	010-8800708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 门内大街 55 号	陈刚、张剑	010-66104321
20 中煤能源 MTN001A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 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胡涵镜仟、许天 一、郇爱龙	010-86451356

债券简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续期管理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魏尧	010-66591814
20 中煤能源 MTN001B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二层	胡涵镜仟、许天一、郜爱龙	010-8645135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续期管理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魏尧	010-66591814
21 中煤能源 MTN00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二层	胡涵镜仟、许天一、郜爱龙	010-8645135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续期管理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魏尧	010-66591814

（三）报告期内对债务融资工具进行跟踪评级的评级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刘莉婕	010-85679696

本报告期内其他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无影响。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一) 存续债务融资工具详细信息

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付息兑付 方式	交易 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 机构
1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中煤能源MTN001	101900980	2019-07-19	2019-07-23	本期中期票据的到期日为2026年7月2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权的到期日为2024年7月23日	50	4.19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0中煤能源MTN001A	102000651	2020-04-09	2020-04-13	2025-04-13	15	3.28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0中煤能源MTN001B	102000652	2020-04-09	2020-04-13	2027-04-13	5	3.60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付息兑付 方式	交易 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 机构
	二)											
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中煤能源MTN001	102100828	2021-04-22	2021-04-26	2026-04-26	30	4.00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发行人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债务融资工具。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报告期末存续及报告期内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募集总金额(亿元)	资金用途	资金投向行业	计划使用金额(亿元)	已使用金额(亿元)	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未使用金额(亿元)
15 中煤 MTN001	100	补充营运资金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00	100	是	0
19 中煤能源 MTN001	50	偿还有息债务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0	50	是	0
20 中煤能源 MTN001A	15	偿还银行贷款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5	15	是	0
20 中煤能源 MTN001B	5	偿还银行贷款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	5	是	0
21 中煤能源 MTN001	30	偿还有息债务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0	30	是	0

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15 中煤 MTN001”100 亿元中期票据本息兑付，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清算所、中国货币网和联交所刊发的有关公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变更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涉及募集资金特定用途使用的情况。

四、含权条款、投保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一)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行权情况

表：截至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含权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含权类型	报告期内是否行权
1	19 中煤能源 MTN001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转售选择权	否

除上表列示的债务融资工具外，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

具均未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

（二）投资人保护条款触发情况

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均未添加投资人保护条款。

五、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

（一）增信机制现状、执行情况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均未添加增信机制。

（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现状、执行情况及变化情况：

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无变化，未发生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产生影响的变化。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据财政部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简称“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公司对上年和上年度末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解释第 15 号的施行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 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二、财务报告非标准意见情况

不涉及。

三、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不涉及。

四、报告期内合并报表是否发生亏损超过净资产规模 10%的情况

不涉及。

五、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 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175,006	专设银行账户的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及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复垦基金、信用证保证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以及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388,960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202,163	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858,775	长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71,950	短期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77,324	长期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36,658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708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1,114,544	

六、对外担保金额及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793.30	2013-04-28	2013-04-28	2025-04-2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20,070.55	2018-12-19	2018-12-19	2035-12-18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3,400.00	2018-07-26	2018-07-26	2045-07-25
合计			158,263.85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 2022 年年报披露了相关章节，具体详见年报内容。

七、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为了加强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护债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制定了《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办法规定了信用类债券发行前、存续期的信息披露内容及要求，明确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员、部门以及具体职责，规定了信息披露的程序等，系统性规范了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行为，有力地保障了投资者权益。

八、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情况

2022年，公司列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共20家，涉及煤炭、煤化工、电力和装备制造等行业，分布在山西、内蒙古、陕西、江苏、新疆等地。一年来，公司及各重点排污单位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始终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生态环境部等部委生态环保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国家生态环保政策法规，积极践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切实履行中央企业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层层压实生态环保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生态环保督查检查，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持续推进煤炭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转化，持续投入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治理资金，生态环保主要指标继续向好，生态环境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公司环境与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详见公司在联交所网站、上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发布的年度报告和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第四章 财务信息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链接为：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3-03-24/601898_20230324_H70V.pdf

特此公告。

第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二)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文件原件。

二、查询地址及网站

发行人: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联系人: 许玲、杜娟

电话: 010-82256688

传真: 010-82256479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 (www.chinamoney.com.cn) 或上海清算所网站 (www.shclearing.com) 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下载本报告, 或者在办公时间, 到上述地点查阅本报告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